

老匪和他的小女人

宗树森 著



作家出版社

宗树森 著

老匪和他的小女人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老匪和他的小女人/宗树森著. —北京:作家出版社,

1995.12

ISBN 7-5063-0809-6

I. 老… II. 宗… III. 长篇纪实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0343 号

老匪和他的小女人

作者: 宗树森

责任编辑: 潘 峰

装帧设计: 苏彦斌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电话: 5005588 转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印刷: 唐山市胶印厂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 787×1092 1/32

字数: 181 千

印张: 8.5

版次: 1995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0809-6/I·800

定价: 1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孙凤阳

正值抗日战争胜利五十周年之际，作家出版社郑重推出这部爱国主义题材的长篇小说，从历史的尘封中挖掘出高鹏振这位杨靖宇、赵尚志式的抗日民族英雄形象。题材较为重大，以主要史实为依据生发开去，情节生动，描写细腻，把个性格豪爽、果敢机智、英勇顽强地与侵略者血战到底的民族英烈，活脱脱地再现出来，有着鲜明的时代感与民族性。我以为这是部形象生动的爱国主义教材。应邀为其作序，有着沉重的社会使命感，于万千感慨中抒发一管之见。

小说取材于抗日战争时期发生在辽西的真实故事，主人公高鹏振被列入《辽宁英烈》。高鹏振青年时期就读于奉天文登书院，性格刚烈，因对官府不满，结交绿林朋友，匪号“老梯子”，取步步登高之意。“九·一八”事变后，他联络辽西的“绺子”、“拦把”等地方武装，拉起千余人的队伍，称“东北国民抗日救国军”。转战辽西、热河一带，与杨靖宇、赵尚志等抗日队伍遥相呼应，给日本关东军以沉重地打击，有力地牵制了日军南下。一九三二年一年初五台子之战，重创关东军十六旅团，

日军对高鹏振恨之入骨，烧他的家，其父遇难，高鹏振沉痛地写道：

被逼上梁山，转眼十星霜；
自易枪帜后，来把义勇当；
杀敌五台子，全家遭祸殃；
誓为义勇死，救国保家乡。

《满洲国警察史》中这样写道：“东边道地带杨司令以下的红军诸匪团，三角地带的同生堂，滨江省中部及以北的赵尚志，锦州、热河省方面的兰天林、‘老梯子’为满洲国肃整对象。”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关东军从沈阳调来森泽师团千余人，加上伪军数千人，在飞机、装甲车的配合下对“东北国民抗日救国军”进行围剿。一九三七年五月高鹏振在突围中身负重伤，被群众掩护起来，一个月后不幸被叛徒所害。他与日本侵略军苦斗了八年，战功显赫，因为是土匪出身，曾一度蒙受不白之冤，孤坟一座，荒草凄凄。

作者宗树森，与高鹏振是同乡；从小耳朵里就装满了乡亲们传颂的“老梯子”抗日救国的传奇故事。到了而立之年，他祭拜于英雄墓前，眼含热泪告慰英灵：“我一定要把你的故事写成一部书，让普天下的人人都知道。”宗树森在文学创作这条路上走了二十来年，走得艰苦执著，发表了一些较有影响的中、短篇小说。许是受“老匪”性格的影响，他笔下的人物多是具有豪爽刚毅的性格。为了驾驭这部历史题材，感受主人公所处时代的生活，索取珍贵的第一手素材，他步行十几个县，到英雄战斗、生活过的地方考察、采访，从知情人那里挖掘出了大量的感人的故事。创作中他废寝忘食，伏案疾书，不知疲惫。他说：“冥冥中有股力量在鞭策着我，这部书不写完心里堵得

慌。”

自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到一九四五年“八·一五”光复，日本侵略军杀害我国同胞三千五百万之多，仅南京大屠杀就死难三十多万人。日本侵略军所到之处以极其野蛮残暴的手段进行烧杀淫掠，实行极端残酷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强迫中国劳工从事奴隶般的苦役，制造了数以百计的堆满尸骨的万人坑；对中国人做细菌武器实验和活人解剖，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犯下了滔天罪行。时至今日，日本军国主义阴魂不散，妄图抹煞这段历史，欺骗日本人民，尤其是青少年，妄图重温旧梦。遗憾的是在我国青少年中一些人说起歌星、影星如数家珍，而对这段民族悲惨的历史却很陌生，对抗日战争中涌现出的无数英雄人物所知无几，这是值得我们认真对待的。我们党十分重视加强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优良传统教育，这是振兴中华、国家昌盛之需要。我想这部小说力图表现民族之魂正是立足于这个社会大主题。

对文学评论我是门外汉，但受朋友之托，加之这本小说魅力之感染，冒昧拿起笔来，以评头论足。

著名京剧艺术家盖叫天说得好：“真是生活假是艺术，有假无真艺术则失掉基础，有真无假则不美”。文学艺术的精髓在于“审美效应”、“再生性形象”。统观这部作品，作者在真实生活的基础上升华，塑造了老匪、小女人及天麻等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以历史事件为主线，融民族情感于其间，写人，写文化，写军事，写政治，写时代与历史。借对民风民俗、民生百态精雕细刻来寄托深沉的人生况味，从而让人感到作品的人物生灵活现、美丑鲜明。

一部艺术品的完成，是艺术家的主观情愫与社会生活相结合的结晶。马克思在《手稿》中指出：“人也要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本书作者的聪明在于深刻地理解了审美意象的内涵，借鉴古朴的传奇小说的表现形式，融现代多维的艺术表现功力，也可以说在传统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借鉴现代的表现手法，而形成现代现实主义的一种风格，走了传奇小说的新路，不能说是首创，而就其自身是大胆的尝试，而且是成功的尝试。新时期小说多种手法的互渗与组合，已经形成明显的发展态势，打破了创作上的一种主义、一个模式长期统治的艺术沉闷局面，使中国当代文学创作走向世界，这无疑是令人振奋的。由此亦看出，这是一部耳目一新的作品。

东北这块神奇的土地，真可谓人杰地灵。特别是辽西这片古老的沃土，是一个英雄辈出的地方。这里世代居住的是伟大的炎黄子孙——龙的传人！

一八九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申时，地处辽西北纬四十二度的一个朝北村被一片乌云所笼罩，村头的几株松柏已染成了黛绿色。一道士从村外飘然而至，他伫立在一座庭院前的两棵垂柳下，柳枝与他的道袍在一阵狂风中舞动。此时，天降大雨，偌大的一个庭院似乎在这雷雨中漂起来。一道闪电穿过垂柳，只听“咔叭”一声雷响，上房传出婴儿的哭声，高家又喜得一子。道士抖水拂袖长驱直入，被一长工断喝，他停在屋檐下，嘴

里念念有词：“此乃一将才可喜可贺也！”并言说要见这家主人。然而他被驱出门外，他手捋长髯，竟回首自言自语：“三个月后，我还要再来。”大雨连降三天，村东的沼泽地已是一片汪洋。自此，这高家的小儿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啼哭不止。

高家在这塞北一带的村落可算是一大富户，良田数百亩，一处烧锅，二处杂货铺，三处作坊，上下佣人几十口，四合大院，整整二十七间。高老爷子可以说是治家有方，在这一带人缘又好，日子过得很是红火。只是这小儿自降生以来整日啼哭，虽经几位大夫治疗还是无效，使他特别烦恼，暗自骂道：“难道我祖上没德，上天给我高家降一瞎儿？”夫人烧香念佛抱着小儿默默流泪。说也奇怪，百日这天，天又降大雨，小儿越发哭声不止。只见那道士又从村外匆忙走进庭院，他言说与此儿有缘，只要与他见上一面今后永不哭叫。老爷命人速请道士进屋热情招待。只见道士念念有词，在小儿女灵盖上点了三点，小儿立时止住哭声，慢慢睁开那只紧闭的左眼，对他破涕而笑。人们无不惊讶。那道士手捋长髯哈哈大笑：“我断定他将来必有奇才，你们要好好培养，以后我要收他为徒！”高家欢天喜地，请他为小儿取名。道士随手写下二字：云鹏。

云鹏五岁上学，聪明过人。一日，先生拿出一张长卷书法挂于墙上，原来是一大段文章——曹植的《洛神赋并序》。先生给学生念了一遍，即而从墙上取下这篇文章卷起来。这些十来岁的孩子，多是不解其意。有两个孩子要求老师展开卷章再诵述一遍。老师环视，竟突然问道：“谁能背诵此文？”孩子们你看我我看你都在议论说：“甭说背诵此文，就是照念我们还有好多字不认识呢。”最后大伙把目光落在云鹏的脸上。先生叫起云鹏：“你能把这篇文章背诵出来吗？”云鹏答道：“千八百字的

文章，只要我看上一遍，都能背诵出来。”只听他朗朗背诵震壁有声：“黄初三年余朝京师还济洛川古人有言斯水之神名曰宓妃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遂作斯赋其辞曰予从京城言归东藩背伊闌越轘辕经通谷陵景山日既西倾车殆马烦尔乃税驾乎衡皋秣驷乎芝田……”他一口气背诵完这一大段文章，同学羡慕，老师惊讶。自此，人们才知道云鹏竟有博文强记过目不忘之才。

再说那道士原是一颇有名气的道长，人称他海棠道长。他很是喜欢云鹏，教云鹏习武，自然十分苛刻，怎奈云鹏天资聪敏，并掌握了部分奇门遁甲之术。道长说：“这并非歪门邪道，此乃中华文化的高度结晶，现已国难当头，日后必有用处。从明日开始，师傅要教你骑术、射术。这是实战的两大技术，将来你的戎马生涯离不开韬略和英武。”道长说的异常严肃。他慢慢从怀里抽出鹿皮夹囊，里面是一个图本：“你在闲暇时多看看这本小册，这是为师周游一生亲手所画。”云鹏双手接过图本展开观看，原来是一一页页密密麻麻的地形图。云鹏看了一会儿，不由对师傅更加敬佩：难为他画得如此之细，就连朝北村自家门前的几棵垂柳都有清楚的标记。

云鹏读完私塾的五经四书之后，便于同年考入新民县文汇高中，这所教会学校的学生多半都是有钱有势的子弟，但也有几个家中贫寒的同学。

记得那是个星期天，九月的天空很晴朗，云鹏与他的好友徐大同、王立川、史纯清、李宇明去郊外打猎，归来时校内的饭堂一片喧哗，原来是云鹏同班的同学房景山正在被高班一伙学生所侮辱：“怎么样？看你一天没吃饭，景山，只要你能把这桶泔水喝下去，这个月的饭费我们给你付了！啊哈哈……”又

一阵大笑。

“你们喝的什么酒，乐得这样开心？”云鹏他们从外面进来，也围拢过去。

“云鹏弟，你回来得正好，今个为兄让你也开开心，我们哥几个在这喝酒，这位，”他指了指穿长衫瘦白脸的高个儿，“在我们的眼前走来走去，我们要他同饮，他摇头，原来是他也已一个月没交伙食费，今天被学校伙房停伙了……”

“少说废话！不就是一桶脏水吗？”房景山两手捧起桶，他憋足了气，冬冬冬地喝起来……

云鹏夺下脏桶：“景山兄，你这是干什么，喝下脏水会闹病的！你这半年的伙食费我昨晚已替你交了，伙食部没告诉你吗？”他从兜里拿出一张收据递给景山，“也怪我今早走得急，害你挨了一天饿。”而后，他怒气冲冲地对这几个高班生说，“如果你们再侮辱他的人格，小心我的拳头！”高班的学生走了，云鹏立刻拉过房景山同进晚餐。说说笑笑，几杯酒喝过之后，景山的脸渐渐显得微红，言语有些迟缓，眼里流出几滴热泪。他慢慢斟了杯酒，高高举过头又十分小心地把酒送到云鹏面前：“克雄弟，几年来，为兄多得贤弟关照，今日又为我花了这么多钱，又得罪了高班同学，为兄实在感到过意不去，待他日有用得着愚兄的时候，我一定效犬马之劳！”说到这里，两行眼泪落在桌上。云鹏赶忙拉住景山的手：“景山兄，你言重了，我们即是同窗好友，又是好兄弟，今后谁有困难都得相互关照，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大家异口同声：“克雄说得对，我们现在是同窗好友，将来也是好兄弟！”

纯清接着说：“再过几个月我们就该毕业分手了，今后干

什么，走什么样的路谁也说不清，眼下军阀混战，国难当头，我真担心呀！”

李宇明大笑：“我们都是华夏子孙，龙的传人，国难当头，匹夫有责！”

“天生我才必有用，到时候自然会各有各的表现。”云鹏说得十分严肃。

接着大家说到毕业后的打算，有的说去经商，有的说要务农，也有的主张学医，还有的坚决要进入讲武堂……最后云鹏作了晚餐议论的结束语：“我们大体以同样的方式脱离母体而来到人间，但这人生之路各有各的走法，但愿各位今生无悔，共同踏上那光辉灿烂的幸福历程！”

一九一七年，云鹏高中毕业，父亲高品仲便安排了他的婚事。女人淑贤是个普通的邻村姑娘，因其家境比较殷实，所以很有素养，天生一副善良之相，只令云鹏不满的是她那双小脚儿走起路来颤颤巍巍。父亲既已作主，他也只好如此。洞房之夜云鹏面对这羞得面容绯红的姑娘，看着她那双小脚说：“我俩今日喜结良缘，只怕今后就苦了你，我志非在务农经商，还要继续深造学习，也很有可能浪迹天涯……”

女人端过一杯茶轻轻放在床头，两滴泪水含在眼里，说：“我只念过几天私塾，实在是委屈了你，你今后发达也好，贫困也罢，我会努力永远做你高家的好女人、你的好妻子，你尽管做你的事务，哪怕你到天涯海角。”女人望定他。

严冬天降大雪，云鹏让长工为他准备好一匹快马，他言说要去海棠山探望师傅，妻子见为他备的是一匹白马，就赶忙取出一件大红斗篷轻轻披在云鹏身上，并嘱咐早去早归，小心雪

滑。

云鹏精神抖擞催马扬鞭，妻子目送着他远去的背影，那银白的雪地上，如是燃起一团飞驰的火炬……

人急马快，没到中午来到朝阳寺的山下。这里山地险恶，是海棠山的必经之路。自古相传，好汉难过十八盘，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兵家必争之要隘。古代罗成驻守塞北幽州，距此仅百里之遥，这里乃是他扫北的必经之路。当他行至半山腰，枣红马已通身是汗，突然从路两旁的沟里冲出两个手持木棒的黑汉，大呼小叫：“小子想过十八盘，把快马留下，不然你的小命就没了！哈哈……”这狂妄的笑声还没止，云鹏怀里的枪已经射出两发子弹，两匪的帽子从头上飞起。两人大惊：“小小年纪，枪法如此厉害！敢问兄弟大名？”

“吾乃此地道长的徒弟——云鹏！”他纵声大笑扬鞭而去。只听后面再喊：“我们是大海、四海，后会有期……”约驰十里，一座山门，映入眼帘，苍松翠柏下站着一道长，正手搭凉棚向下观望。云鹏飞身下马双腿跪下：“恩师在上，徒儿叩拜你老人家！”

“起来！起来！快到里面暖和。”他手拉云鹏，满脸堆着笑纹。

“师傅，我好想你呀！”他含笑望着师傅。

“云鹏，为师我让你认识一人。”说着引他入屋。只见面色红黑一剽悍少年，身高有一米八〇左右，已候立房中。道长接道：“他是塞外蒙克佑中旗王府乌日罕王爷的长子，与你同岁，大你两月。”经海棠道长引见，三人高高兴兴同进午餐。

王子与云鹏一见如故，谈得非常投机。云鹏告诉师傅，他已投考奉天文登书院准备深造。王子当即表态，明天回王府与

家父商量与云鹏同往奉天求学。从此两人称兄道弟。

二

一九一七年早春二月，云鹏与小王子一同入文登书院。就当时而言，这个书院在奉天来说，可称得上最高学府了。正当他在书院深造的时候，意外的事情发生了。

七月的内蒙真美，雨过天晴，一望无边的草原无处不散发着野花与绿草的芳香。红、黄、白三匹大马并排而行，老王爷端坐在红马之上，左边乘坐黄马的是他夫人娜仁，右边坐于白马之上的是他小女儿杏花。

在老王爷的眼里，杏花就是大草原上的明珠，每次出猎不离左右，每有贵客必在老王爷身前身后，她乃是老王爷的第一高参。老王爷还在王府里为她聘请两位蒙汉家庭教师。自古道：“名师手下出高徒。”去年草原的“那达慕”盛会，她夺得骑马、速射两项令人羡慕的桂冠。平日老王爷最宠爱的六姨太也得让她三分。一日六姨太在老王爷的面前说了句夫人的闲话，当场被杏花打了三个嘴巴。六姨太丢了面子又哭又闹，少王子又多了一句嘴：“打得好，活该！”老王爷大怒打了儿子一马鞭，杏花夺下这马鞭，扯碎丢在六姨太的脸上并吐了她一口：“不要脸的贱货！”老王爷竟拉过女儿坐在怀里哈哈一阵大笑，拍拍杏花的头：“真是本王的好种！”即而老王爷断喝一声：“小六子，还不快过来，给咱杏花赔个不是！”

六姨太立止哭声，赶忙擦去眼泪，待要躬腰，杏花跳出老王爷怀中，对少爷说：“阿哥，请母亲出来！”夫人来到大厅，坐

在老王爷身边，见杏花余怒未息，便埋怨王爷：“你呀，你怎么总是任着她的性子闹腾？”

六姨太赶忙给夫人跪下：“是六子不好，得罪了姐姐，让王爷和杏生了气，日后再不敢了。”眼泪不止，纷纷落在地上。

“这又何苦，呆得好好的，不求安静，你总爱折腾，起来吧。”

少王爷去奉天求学，真乃称其一大壮举，只几天就轰动了这远离当代文明的塞北大草原。老王爷说：“我儿去奉天念书，此乃本王祖上有德，这将预兆本王的羊群、牛群、马群越来越多，我的草原越绿越红火！杏花，阿爸这马鞭非但能管好草原，更能管好我的儿子，你今后不要再扯碎我的马鞭了？哈哈……”

“阿爸，我阿哥去奉天快一年了，阿妈昨晚还在默默流泪，她要我和你说，八月节去奉天看望哥，不知您意下如何？”

“为父我要听听你的主意。”

“依女儿的意思是三名人选，一是我阿妈，二是我嫂子，三是我——你的宝贝。”

“那不行，这兵荒马乱的年月，三名弱女人敢去奉天？”

“谁是弱女人？我是弱女人吗？”

“当然你除外。”

“阿爸，我自有安排，我与嫂子女扮男装，日落出发，日出即到。在奉天陪嫂子、阿哥玩两天，不过五日安安全全回王府。”

“那你们打算几时启程？”

“就在今晚。”

“阿爸就依你，我吩咐下人安排马匹，你们看看就回，不要多呆，分神会误你阿哥的学业，在外非比在家，不能惹事生非，在家一切有爸担着。”

“这我还不知道啊？！你下边还要说的话我也知道。”

“你知道我还要说什么吗？”

“咳咳，”她学着老爷爷的声音：“杏花，你好好照看阿妈，早点回来，多带些钱。我就担心你这野丫头撒野，在外给我惹出事非。”老爷爷举起马鞭一阵“哈哈”大笑。

“.....”

晚霞映红了草原，王府里一片繁忙，三匹蒙古快马已备好鞍韂。夫人通过化妆，显得老态龙钟，一眼看去果然是位地地道道的蒙古老太太。夫人在地上转了一圈也自觉好笑：“这犹如我又回到了童年——做着儿戏。”大家笑声一片。内院匆忙走出两个小伙儿，俩人穿着几乎一样，一样的短筒鹿皮马靴，一样的蒙古刀，一样的红里黑面的斗篷，一样的黄骠快马，头发高绾，用块方布裹得紧紧的。嫂子贴上了胡须，只是胸部高高地凸起。三人纵蹬上马，老爷爷拿出三支短枪递给她们，三人把枪插入怀里。三匹快马，长啸一声，飞驰而去。

为防万一，杏花在前，嫂子在后，夫人夹在中间。蒙古大草原多产宝马良驹，三匹快马，不须加鞭，真是两耳生风，马蹄声声，两旁的树木一闪即过。可惜了这秋高气爽即将收获的美景，淡淡的月光只能分辨出玉米和高粱就算是好眼力了。“杏花！把马停下阿妈解个溲。”杏花长出了一口气，勒马站在一边。杏花遥望着东方的星空，她寻思，阿哥此时早已入睡，我们突然到他床前，管叫他一惊一喜。忽然间，她坐下的马竖起前蹄咴咴叫了起来。她定睛一看，四盏小绿灯从沟里走出，相距

只有十几米。她从怀里抽出二十响，“叭、叭！”就是两枪，绿灯熄灭，哀嗥声起。阿妈提起裤子：“杏花，这是怎么回事？”

杏花笑一笑：“我打死两只狼。”

“你真是的，它也是个生灵，又没伤害你，你何苦要害它的命？”

嫂子手里牵着马赶忙解释：“杏花见狼向我们走来，她怕吓着阿妈，就开了枪，我们上马吧！”

“不忙，我们先喝几口水，吃点炒米。”

杏花跳下马，拿过一壶水递给阿妈。

“你们也吃点喝点，这奉天的路才走一半儿。”

月亮落了，太阳还没升起来，她们已来到了文登书院。对面的胡同是个小旅店，三人寄存了马，按老校工的指点走至第二栋平房。杏花推门进屋，云鹏愕然。杏花瞟他一笑：“我们来看阿哥，你可是云鹏哥？”

“那你一定就是杏花了？”云鹏赶忙给夫人让坐。

“这是我阿妈，这是我嫂子。”

“阿妈，您老辛苦了！”他向阿妈躬身。随即向嫂子敬个礼，嫂子简直像一蒙古大汉。

杏花抢先走向阿哥的床头，在阿哥的脸上吻了一下，又拍拍他的脸蛋儿，学着老王爷的声音：“日出三杆，你还在酣睡！何时学业成就？”这一嗓子果然应验，少王子反身而起，抹下惺忪的双眼：“喔！阿妈，何时到此？你们都来了。”他先把头依偎在阿妈的怀里，双手拉住嫂子，竟说不出第二句话来。

“你别忘了，是我把她俩领到这儿来的。”杏花噘起小嘴，“怎么谢我？”

云鹏从外边端来一盆水：“请阿妈你们先洗洗脸吧，我去